

房屋建筑

(GF—2012—0202)

#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 
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

## 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通辽市兴源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遵守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2025 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——  
乌兰哈达大街以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
2. 工程地点：霍林郭勒市
3. 工程规模：详见施工图纸
4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：12378163.35.00 元

### 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### 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,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#### 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: 王开丽 身份证号码: 220202196411072722

注册号: 22001926。

#### 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 (大写): 贰拾叁万伍仟捌佰柒拾柒元整

(¥: 235877.00 )

包括:

1. 监理酬金: \_\_\_\_\_ ;

2. 相关服务酬金: \_\_\_\_\_。

其中:

(1)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: \_\_\_\_\_ ;

(2)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: \_\_\_\_\_ ;

(3)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: \_\_\_\_\_ ;

(4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: \_\_\_\_\_。

#### 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:

自 2025 年 06 月 13 日始, 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

2. 相关服务期限:

(1)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始, 至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止。

(2)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始, 至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止。

(3)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\_\_年\_\_月\_\_日始, 至\_\_年\_\_月\_\_日止。

(4)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\_\_年\_\_月\_\_日始, 至\_\_年\_\_月\_\_日止。

## 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,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,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, 提供房屋、资料、设备,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## 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: 2025 年 06 月 11 日

2. 订立地点: 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3. 本合同一式叁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甲方执贰份, 乙方执壹份。

委托人: 霍林郭勒市

监理人:

通辽市兴源

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: 霍市一中南侧

住所: 通辽市库伦旗库伦镇北街

邮政编码: 029200

邮政编码: 0282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:

的代理人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库伦旗支行

帐 号:

帐 号: 05202101040005763

电 话:

电 话: 137. 2205. 9518

传 真:

传 真:

电子邮箱:

电子邮箱: 404208638@. qq. com